**关于《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》（修订稿）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**

为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》有关要求，完善餐饮业管理机制，推进餐饮业高质量发展，商务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开展《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》修订工作，在征求相关部门、行业协会意见基础上形成了《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》（修订稿）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：

一、通过登录商务部官方网站（网址：http://www.mofcom.gov.cn/），在首页“互动交流”栏目中的“征求意见”提出意见。

二、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sanchu@mofcom.gov.cn，邮件主题请注明“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”。

三、通过信函邮寄至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2号商务部服贸司（邮政编码：100731），并在信封上注明“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”字样。

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2023年11月21日。

附：[餐饮业经营管理办法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](https://centrum.hhp.com.cn/newlaw/20231026007_01.pdf)

商务部服贸司

2023年10月23日

信息来源：

<http://fms.mofcom.gov.cn/article/tongjiziliao/202310/20231003448358.shtml>